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

董事长王建朝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结合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与年审机构协商确定 2025 年度的审计费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提交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4日